证券代码:688625　　证券简称:呈和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0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股东珠海创钰铭汇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创钰铭汇")持有公司股份2,90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2.17%,股东广州创钰铭晨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创钰铭晨")持有公司股份2,60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1.95%。创钰铭汇和创钰铭晨均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的私募基金,其私募基金管理人均为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赫涛、赫文和赫珈艺分别持有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股东拓弘(珠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珠海拓弘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珠海拓弘")持有公司股份2,00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1.50%,珠海拓弘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赫文控制的珠海横琴齐弘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因此创钰铭汇、创钰铭晨和珠海拓弘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50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5.62%。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2年7月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披露了《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创钰铭汇和创钰铭晨拟通过集中竞价和/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5,500,000股(含5,50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4.12%)。

2023年1月13日,公司收到创钰铭汇、创钰铭晨、珠海拓弘、赫涛发来的《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2022年9月14日至2023年1月13日,上述一致行动人合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票833,530股,占公司总股本0.6251%。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6,666,4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披露的《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009)。

近日,公司收到创钰铭汇、创钰铭晨出具的《关于减持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结果的告知函》。上述一致行动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733,530股,占公司总股本0.5501%(该比例为不同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比例的合计数,详情请参见"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中(一)的相关备注)。上述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创钰铭汇、创钰铭晨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5,500,000	4.12%	IPO前取得:5,50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创钰铭汇、创钰铭晨	5,500,000	4.12%	股东钰铭汇和铭晨股权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的私募基金,其私募基金管理人均为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计	5,500,000	4.12%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创钰铭汇、创钰铭晨	733,530	0.5501%	2022/12/1-2023/1/13	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	49.38-55.00	37,500,216.96	未完成:4,766,470股	4,766,470	3.5749%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88625　　证券简称:呈和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1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科澳化学100%股权、信达丰100%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月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科澳化学100%股权并增资、收购信达丰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唐山科澳化学助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澳化学")、张磊、李秀英签署《关于唐山科澳化学助剂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协议》,以现金方式收购张磊、李秀英持有的科澳化学100%股权,收购对价为人民币8,830.00万元,并根据相关方约定向科澳化学增资人民币5,000.00万元;同意公司与天津信达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丰")、张倩签署《关于天津信达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协议》,以现金方式收购张倩持有的信达丰100%股权,收购对价为人民币1,97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科澳化学100%股权并增资、收购信达丰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近日,公司收购科澳化学、信达丰100%股权事项完成了股权转让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分别取得了由河北唐山南堡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天津市蓟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具体如下:

一、科澳化学

名称:唐山科澳化学助剂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30336080382A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唐山市南堡开发区荣华道以南、祥和路以西

法定代表人:万作波

注册资本:1,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5年4月17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信达丰

名称:天津信达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2257413738594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天津市蓟州区兴华大街中段北侧光大商务中心511

法定代表人:周金霞

注册资本:5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2年7月23日

经营范围: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农产品、预包装食品、服装鞋帽、玩具、机电设备批发兼零售;三氯化磷、丙烯酸甲酯、甲苯、甲醇、氢氧化钾、乙醇无储存经营;货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包装服务;普通货运。

目前,公司已按照《关于唐山科澳化学助剂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协议》《关于天津信达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协议》的约定分别向转让方支付完毕首期、第二期股权收购款,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公司直接持有科澳化学、信达丰100%的股权,科澳化学、信达丰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特此公告。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88173　　证券简称:希荻微　　公告编号:2023-006

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预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亏损为人民币1,300万元到1,9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人民币3,865万元到4,465万元,同比减少151%到174%;

2. 若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对损益的影响,预计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000万元到3,600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人民币3,224万元到3,824万元,同比减少47%到56%;

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亏损预计为人民币2,600万元到3,2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人民币4,134万元到4,734万元,同比减少269%到309%。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2021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56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534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1. 受全球疫情、通货膨胀等因素影响,以智能手机、PC为代表的消费电子市场在本年度持续低迷,消费电子产品需求持续下滑,导致公司业务增长速度明显放缓;同时,2022年由于芯片供需从2021年的供需关系紧张恢复正常水平,部分产品销售价格回落,销售毛利率回归历史正常水平,毛利率较2021年度也有一定的下降。

2. 本年度公司在研发投入、股份支付、管理和销售等方面的支出有所增加。公司持续在汽车、工业、通讯应用领域布局,持续增加车规、工规项目的研发投入;相较于消费类芯片,车规、工规芯片研发难度更大、壁垒更高,需要持续的高研发投入。其次,公司积极扩充以研发为主的高端人才,加强人才招聘;为持续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公司本年度开展了三期股票激励计划,导致股份支付费用总额较大,对本年度损益影响预计约为4,900万元。此外,本年度,随着公司业务拓展,公司管理和销售等支出有所增加;因公司库存水平的增长,公司本年度基于谨慎角度提高了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据此,本年度以上各项支出的增加超过了营业收入增长带来的利润。

四、风险提示

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2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88173　　证券简称:希荻微　　公告编号:2023-007

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希荻微")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泓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泓璟")持有公司股份43,434,7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72%。上述股份均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已全部解除限售。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2023年1月20日收到宁波泓璟出具的《关于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宁波泓璟对公司前景持续看好,为满足自身资金需求,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8,106,1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合计不超过2%,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减持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若公司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作相应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泓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43,434,781	10.72%	IPO前取得:43,434,781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泓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超过:8,106,140股	不超过:2%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8,106,14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8,106,140股	2023/2/21 - 2023/8/20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注:

若公司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作相应调整。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宁波泓璟(以下简称"本企业")作出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公司已作出申请发行上市之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证券监管机构就公司发行上市申请作出审核决定期间(上述期间统称为"锁定期"),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自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减持计划,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内,股东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和减持价格等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东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的要求,本公司及相关股东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1991　　证券简称:大唐发电　　公告编号:2023-003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上网电量完成情况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宣布,根据本公司初步统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完成上网电量约2,469.302亿千瓦时,同比下降约4.35%,其中:

电源种类	2022年度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同比
煤机	1,849.193	-5.63%
燃机	144.611	-8.59%
水电	329.501	-4.83%
风电	120.809	19.20%
光伏	25.188	55.27%
合计	2,469.302	-4.35%

本公司上网电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1.受疫情影响,公司机组所在区域用电需求放缓,公司上网电量同比降低;

2.考虑电力市场交易规模扩大、用电需求放缓、燃料价格高位运行等因素,公司火电在完成能源保供任务前提下,优化运行方式,合理安排检修维护,火电发电量同比下降;

3.受水电来水不足影响,水电发电量同比下降;

4.公司持续推进绿色低碳发展,风电和光伏装机容量持续增长,新能源发电量同比快速增长。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平均上网电价为人民币460.79元/兆瓦时(含税),同比上升约18.37%。2022年,公司市场化交易电量约1,997.09亿千瓦时,所占比例约为80.88%。

本公司及子公司上网电量情况如下:

区域	电源种类	企业名称	2022年度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同比
京津唐	燃机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高井热电分公司	54.629	-4.31%
	煤机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陡河热电分公司	12.886	-34.73%
	煤机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下花园热电分公司	7.211	-2.79%
	煤机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发电分公司	99.026	1.06%
	煤机、光伏	天津大唐国际盘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5.341	2.66%
	煤机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44.286	0.41%
	煤机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10.197	7.49%
	煤机	河北大唐国际唐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2.175	-6.78%
	煤机	山西大唐国际神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3.319	28.62%
	煤机	河北大唐国际王滩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2.794	-9.96%
	煤机	河北大唐国际丰润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1.852	-8.42%
	煤机	河北大唐国际张家口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7.964	8.94%
	煤机	河北大唐国际迁安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6.106	-17.82%
	风电、光伏	河北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公司	23.204	8.67%
	煤机	河北大唐国际唐山北郊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7.276	-6.38%
	风电	大唐黄庄(天津)新能源有限公司	0.714	4,660.00%
	光伏	大唐唐山市丰润区新能源有限公司	0.500	/
山西	煤机	山西大唐国际云冈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42.049	-4.41%
	煤机	山西大唐国际临汾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7.263	-3.92%
	风电	山西大唐国际左云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3.249	17.17%
	风电、光伏	山西大唐国际应县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0.990	17.58%
广东	煤机	广东大唐国际潮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45.619	-16.78%
	燃机	深圳大唐宝昌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10.421	-6.26%
	燃机	广东大唐国际肇庆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2.000	-34.17%
	煤机	广东大唐国际雷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5.668	-3.53%
	燃机	大唐佛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0.874	/
	风电	大唐汕头新能源有限公司	7.098	/
	光伏	大唐(连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0.191	/
江苏	煤机、光伏	江苏大唐国际吕四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2.616	-5.73%
	燃机	江苏大唐国际金坛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7.680	-8.14%
	煤机	江苏大唐国际如皋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0.724	0.28%
福建	煤机	福建大唐国际宁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1.390	-20.61%
	风电	福建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公司	4.047	30.84%
浙江	煤机	浙江大唐乌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3.487	-0.29%
	燃机、光伏	浙江大唐国际绍兴江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6.433	-25.50%
	燃机、光伏	浙江大唐国际江山新城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574	-41.43%
	风电、光伏	浙江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5.474	177.16%
	光伏	文成大唐新能源有限公司	0.515	72.24%
宁夏	风电、光伏	宁夏大唐国际青铜峡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1.928	-15.03%
	风电、光伏	宁夏大唐国际红寺堡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9.050	-5.13%
辽宁	煤机	辽宁大唐国际锦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7.506	-8.99%
	煤机	辽宁大唐国际沈东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3.241	0.61%
	煤机	辽宁大唐国际葫芦岛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4.148	-8.36%
	风电、光伏	辽宁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公司	26.189	9.52%
云南	水电、光伏	云南大唐国际电力有限公司	76.842	30.88%
江西	煤机	江西大唐国际抚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730	-3.88%
	煤机	江西大唐国际新余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0.113	-96.93%
	风电、光伏	江西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公司	22.891	26.44%
内蒙古	水电	内蒙古大唐国际海勃湾水利枢纽开发有限公司	5.233	-16.74%
	风电、光伏	内蒙古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公司	15.219	13.17%
重庆	煤机	重庆大唐国际石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7.244	20.86%
	水电	重庆大唐国际彭水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48.168	-27.66%
	水电	重庆大唐国际武隆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3.105	-28.05%
	水电	渝能(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833	-24.86%
	风电	重庆大唐国际武隆兴顺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1.908	440.51%
	风电	大唐三泉(重庆)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0.667	/
四川	水电	四川金康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13.461	0.91%
	水电	四川大唐国际甘孜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40.131	0.39%
	光伏	四川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公司	0.815	-2.63%
青海	水电	青海大唐国际直岗拉卡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6.792	-13.58%
	光伏	青海大唐国际共和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39	-3.08%
	光伏	青海大唐国际格尔木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731	-5.31%
	风电	大唐国际茫崖新能源有限公司	1.466	3.09%
	风电	大唐国际大柴旦新能源有限公司	0.997	-3.30%
	风电	大唐国际都兰新能源有限公司	0.821	1.23%
安徽	煤机	大唐淮南洛河发电厂	8.906	-45.90%
	煤机	大唐淮北发电厂	53.785	-2.34%
	水电	大唐陈村水力发电厂	3.397	-33.57%
	煤机	安徽淮南洛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6.147	-3.48%
	煤机	马鞍山当涂发电有限公司	58.108	-5.53%
	煤机	安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淮南田家庵发电厂	25.512	-0.15%
	风电	淮南大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09	-10.44%
	光伏	大唐安徽发电有限公司淮北青谷光伏发电分公司	0.292	1,116.67%
	光伏	大唐凤阳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0.553	5,430.00%
	光伏	大唐肥东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0.909	6,392.86%
河北	煤机	大唐河北发电有限公司马头热电分公司	23.403	6.00%
	煤机	大唐保定热电厂	13.277	-4.69%
	水电、光伏	大唐河北发电有限公司王快发电分公司	0.497	-2.36%
	风电	大唐河北新能源(张北)有限责任公司	3.784	13.57%
	煤机	大唐清苑热电有限公司	24.220	-1.62%
	煤机	大唐武安发电有限公司	21.636	-3.69%
	光伏	大唐五原新能源有限公司	0.304	-0.98%
	风电、光伏	大唐乌拉特后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1.303	-8.43%
	光伏	大唐河北发电有限公司赞皇分公司	0.193	91.09%
	光伏	大唐平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0.021	/
黑龙江	煤机	大唐七台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4.567	-20.99%
	煤机	大唐鸡西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7.218	-14.12%
	煤机	大唐双鸭山热电有限公司	11.544	-22.70%
	煤机	大唐鸡西第二热电有限公司	18.998	-12.01%
	煤机	大唐黑龙江发电有限公司哈尔滨第一热电厂	16.620	-19.56%
	水电、风电	大唐黑龙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382	12.36%
	煤机	大唐绥化热电有限公司	24.405	-2.13%

注:按照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通知中有关规定,将试运行机组产生的上网电量纳入电量统计口径,并对上年同期试运行机组的上网电量进行重述调整。

特此公告。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1991　　证券简称:大唐发电　　公告编号:2023-002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预计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4.0亿元(人民币,下同)至-5.5亿元。

2、公司预计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为-14.7亿元到-16.2亿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出现亏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4.0亿元至-5.5亿元。

2.预计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为-14.7亿元到-16.2亿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0.98亿元(经重述)。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8.24亿元(经重述)。

(二)每股收益:-0.5692元/股(经重述)。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2022年,面对燃料成本持续高位运行,公司统筹研判市场形势,深化精益管控,煤电提质增效取得显著成效。此外,受益于上网电价同比上涨及新能源机组有序投产,公司营业收入实现增长,同比实现大幅减亏,但上述利好因素仍无法覆盖燃料成本增加,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出现亏损。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2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ST奇信　　公告编号:2023-014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经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初步核算,预计2022年度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9,600.00万元至-6,800.00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9.3.11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若公司经审计的2022年年度报告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负值,公司股票在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后将被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

项 目	本会计年度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000.00万元至3,500.00万元	亏损:174,786.41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3,000.00万元至4,500.00万元	亏损:174,402.22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9元/股至0.16元/股	亏损:7.77元/股
营业收入	130,000.00万元至170,000.00万元	145,342.41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128,400.00万元至168,400.00万元	144,306.82万元
项 目	本会计年度末	上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800.00万元至-9,600.00万元	-23,229.98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2022年年度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对此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本报告期内,受资质变更、税务迁移等因素的影响,致使母公司经营业绩收到一定程度影响,导致本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略有波动;

2、因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变更和公允价值增加,对当期净利润和净资产产生了正向影响;

3、报告期内,公司采取了有效措施进行应收账款的催收,加大了催收力度,效果较为明显;

4、上年度计提大幅的预计负债,而报告期内公司计提预计负债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将在2022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经公司初步核算,预计2022年度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9,600.00万元至-6,800.00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9.3.11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若公司经审计的2022年年度报告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负值,公司股票在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后将被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0720224号),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截至目前,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公司无法判断立案调查结果对财务报表的影响程度。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ST奇信　　公告编号:2023-015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3日披露了《关于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于2022年5月7日、2022年6月10日、2022年6月28日、2022年7月7日分别披露了《关于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及部分银行贷款逾期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2022-077、2022-085、2022-088),于2022年7月19日、2022年8月19日、2022年9月20日、2022年10月26日、2022年11月26日、2022年12月29日分别披露了《关于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95、2022-111、2022-124、2022-139、2022-152、2022-169),涉及公司及子公司相关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上述公告。

根据公司对相关被冻结账户核实和统计情况,现将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被冻结银行账户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被冻结银行账户相关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银行名称	账号	金额
1	北京银行	0039……5576	4,050,180.84
2	北京银行	2000……1549	618,875.18
3	工商银行	4000……7758	6,294,209.28
4	工商银行	4000……5506	230,019.12
5	光大银行	3894……8371	323,753.41
6	光大银行	7858……7420	1,570,660.15
7	光大银行	3894……8968	2,976,235.79
8	广发银行	9550……0443	350,517.00
9	广发银行	9550……0263	697,021.06
10	华夏银行	1086……4362	6,124,544.92
11	华夏银行	1086……4044	621,258.10
12	建设银行	1100……2032	9,287,604.21
13	建设银行	4420……4335	38,040,104.82
14	建设银行	4420……6394	20,899,748.63
15	建设银行	4420……8985	388,245.51
16	建设银行	4205……0800	6,067.73
17	交通银行	4430……0160	6,489,306.01
18	交通银行	4430……3136	3,842,997.01
19	农业银行	4102……9147	4,127,212.01
20	农商银行	0002……5695	12,441,873.65
21	农商银行	2104……7005	3,201,278.08
22	兴业银行	3370……9079	31,556,251.81
23	兴业银行	1292……2843	775,468.29
24	招商银行	5519……0710	711,930.70
25	浙商银行	1000……4083	170,130.62
26	浙商银行	5840……9861	2,201,169.42
27	中国银行	1171……7411	1,476,248.42
28	中国银行	5209……9539	4,285,987.48
29	中国银行	4299……4178	572,088.85
30	中国银行	2169……9455	496,973.49
31	工商银行	1617……9987	640,347.32
32	建设银行	3605……1129	411,068.98
33	中国银行	7432……8934	1,393,897.79
34	建设银行	3605……0679	2,011,856.84
35	交通银行	4318……3426	185,050.00
36	江西银行	7909……0019	6,752,650.49
37	江西银行	7909……0028	1,133,998.67
38	招商银行	5519……0815	289,265.00
39	民生银行	694……700	5,050.00
40	民生银行	636……266	3,796,752.71
41	建设银行	3515……1211	461,033.24
42	建设银行	3515……1210	165,948.22
43	建设银行	3200……2998	289,265.00
44	浦发银行	7924……0951	1,474,723.10
45	建设银行	4600……0762	5,050.00
46	建设银行	4400……5768	289,265.00
47	村镇银行	6502……0028	284,215.00
48	兴业银行	3370……4670	1,126,328.48
49	农业银行	4446……3643	41,